附件2

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2024年羽毛球团体赛竞赛办法

1.执行中国羽毛球协会审定的最新《羽毛球竞赛规则》。

2.团体赛分为三个阶段：

第一阶段：八进四采用淘汰赛，每场比赛21分，每个团体赛五战三胜。

第二阶段：四进二采用淘汰赛，每场比赛21分三局两胜制，每个团体赛五局三胜。

第三阶段：决赛每场比赛21分三局两胜，每个团体赛五局三胜。决出前三名。

3.比赛按一定顺序进行，出场顺序为：第一场男单、第二场女单、第三场男双、第四场女双、第五场混双。

4.申诉与受理：只能对规则方面的情况有疑义时提出申诉，但必须在下一个球发出之前提出。有疑义，必须在比赛结束离开赛场之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运动员应向该场裁判员提出申诉，教练应向裁判长提出申诉。对申诉做出最终裁决后，应服从裁决。

5.伤病处理：运动员如遇伤病，允许有一次简短的伤病处理，但如有出血则必须处理后方能进行比赛。

6.比赛期间要求各单位做到尊重对方、尊重裁判、提倡体育道德风尚。裁判长根据比赛进程有权调整比赛场次。

7.最终解释权归乒羽协会所有。